



加快推进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浙江将在7地设立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区

近日,浙江省发展改革委印发《关于批复同意浙江省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区(点)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认定宁波市、嘉兴市、绍兴市、金华市、舟山市等5个地区为省级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区,嘉善县、长兴县等2个地区为省级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点。下一步,将以示范区(点)为重点区域,加快推进浙江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

宁波市

宁波市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14亿元,建成加氢站5座,已推广车辆2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13家,在建项目4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73.41亿元。

宁波市将在港口及城际物流领域开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打造产业园区,重点推进电堆、双极板、催化剂等关键零部件技术创新和产业链建设。发展工业副产氢制氢,有效降低氢气成本。到2025年,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达到500辆,建成加氢站5座以上。

宁波市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推进国家重点研发项目《水运港—船多能源融合技术及集成应用》中氢能模块技术研发;二是开通慈溪市首条20辆氢燃料电池公交车示范运营线;三是推进“氢电耦合直流微网示范工程”项目建设,加快台塑丙烷脱氢一期年产60万吨丙烯项目、金发氢能综合利用项目(一期)建成投产。

嘉兴市

嘉兴市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150亿元,建成加氢站5座,已推广车辆183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15家,在建项目12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21.4亿元。

嘉兴市将重点在城市公交及城际物流领域开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并联合长三角有关城市积极参与国家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组建高水平创新平台和测试中心,建立健全安全管理和政策标准体系。发挥嘉善、平湖、海盐、港区等地氢能产业特色,不断完善产业链条。依托嘉兴港区工业副产氢资源优势,打造长三角(嘉兴)氢能产业园,大幅提升氢源保障能力。到2025年,车用氢气供应能力达到10万吨/年以上,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突破2500辆,建成加氢站20座以上。

嘉兴市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推动清华长三角氢能科技园、长三角(嘉兴)氢能创新中心等园区平台建设;二是建立氢燃料电池产业“链主”企业库;三是推动“嘉兴市区至嘉善”“嘉兴市区至平湖”城际公交示范线建设;四是启动不少于2座加氢站开工建设。



图为中石化位于浙江的加氢站

绍兴市

绍兴市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30亿元,建成加氢站1座;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29家,在建项目8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27亿元。

绍兴市将重点在城市公交及城际物流领域开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积极发展工业副产氢制氢,着力降低用氢成本。依托相关重点企业和科研院所,加快膜电极、催化剂等关键材料及氢能储运设备的研发,形成一批核心技术和突破性成果,不断提升产业链上下游协同配套能力。到2025年,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达到300辆,建成加氢站5座以上。

绍兴市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推进氢能示范产业园建设;二是建设氢能与燃料电池工程研究中心;三是建设杭州湾上虞工业园区圆锦新材料院烃资源综合利用一体化项目、滨海新区纳创凤登绿色能源材料一体化基地等重大项目;四是研究制定《绍兴市加氢站布点规划》。

金华市

金华市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13亿元,建成加氢站2座,已推广车辆31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20家,在建项目2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1.45亿元。

金华市将重点在城市公交及城际物流领域开展氢燃料电池汽车示范应用。围绕双极板、燃料电池电堆、空压机等重要装备制造,培育一批关键零部件重点企业。发展工业副产氢制氢。支持大型物流企业、电商企业打造氢燃料电池汽车物流

园。到2025年,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达到500辆,建成加氢站5座以上。

金华市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研究制定氢燃料电池产业政策,细化制定金华市加氢站布局规划;二是建成试加氢站1座运营,开工建设1座;三是组建金华市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联盟;四是设立氢能产业论坛。

舟山市

舟山市2021年尚无氢能产业产值,建成加氢站1座,已推广车辆5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5家,在建项目4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0.34亿元。

舟山市将重点在港口物流、船舶、海岛能源等领域开展氢燃料电池示范应用。构建氢能产业研发创新平台,积极发展可再生能源制氢,努力打造氢能海上供应链。到2025年,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突破300辆,建成加氢站5座以上。

舟山市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支持六横清洁能源产业岛建设,在六横岛开通1条以上氢能公交示范线路;二是加快六横加氢站验收投运;三是推动浙江启明电力集团有限公司联合中科院宁波材料所开展高效海水电解制氢材料与技术研究,支持众宇氢能科技(舟山)有限公司与华中科技大学开展船用氢燃料电池动力系统研究。

嘉善县

嘉善县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2.19亿元,建成加氢站3座,已推广车辆100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

业3家,在建项目3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18.4亿元。

嘉善县将依托国家级经济开发区,积极招引氢燃料电池产业优质项目,打造较为完整的氢能产业链。支持地方重点企业加大技术研发力度,逐步做大做强。推进氢能企业研究院建设。到2025年,燃料电池产能达到1万台,氢燃料电池汽车推广应用数量力争突破500辆,建成加氢站5座。

嘉善县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打造氢能公交运行示范线,2022年前开通到上海青浦、嘉兴高铁南站的公交线路;二是设立氢燃料电池汽车产业基金;三是2022年开启1座加氢站,加快布局储氢设施与氢气管网,对相关设施建设给予资金支持。

长兴县

长兴县2021年实现氢能产业产值1.21亿元,建成加氢站1座,已推广车辆6辆;集聚氢能产业链重点企业4家,在建项目3个,截至2022年4月底已完成投资4.5亿元。

长兴县将建设氢能装备制造产业园,支持地方重点企业加大技术研发力度,不断提升产品知名度和影响力。建设省级氢能技术研发中心及装备检测平台。在公交领域适当推广应用氢燃料电池汽车,到2025年建成加氢站5座。

长兴县2022年重点工作:一是力争年内“长兴中心广场至水口、中心广场至龙之梦乐园”两条公交线路使用氢燃料公交车投运;二是建成并验收固定式加氢站1座(包括综合能源站),谋划建设加氢站一座;三是加快推进产业园建设。

会员动态

中石化与航天101所将开展液氢加氢站推广示范

本报讯 近日,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销售公司”)与北京航天试验技术研究所(以下简称“航天101所”),以及中石化安全工程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石化安工院”)以现场和视频连线的方式举行三方合作协议签约仪式。根据协议内容,三方将在液氢加注关键技术及装备研发、液氢加氢站推广示范以及液氢安全利用上全方位展开合作。

中石化销售公司总经理李玉杏表示,此次中石化销售公司和航天101所、中石化安工院的战略合作,是三方紧扣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贯彻“四个革命、一个合作”能源安全新战略的积极实践;是在三方一致认可液氢应用技术路线的基础上,着眼未来产业发展,统筹氢能产业布局,着力构建清洁低碳安全高效能源体系的积极实践;也是贯彻落实中国石化与航天科技集团战略合作协议、强化央企间合作的主动作为。未来,三方将继续拓展合作的深度和广度。

航天101所所长王成刚表示,中国石化和航天科技具备良好的合作基础,签署三方合作框架协议,是推进助力实现“双碳”目标,构建清洁低碳、高效安全的现代能源体系的重要支撑;是围绕氢能领域开展关键技术攻关和自主可控、科技应用示范、品牌和资源优势发挥、标准及规范体系建设及产业发展,实现融合发展的重要举措。希望三方携手共进,大力开展协同攻关,强化全方位战略合作,发扬和发挥好央企示范引领作用,加

快推动能源转型发展、共同为绿色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中石化安工院副院长徐伟表示,中石化安工院与中石化销售公司、航天101所在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申报、集团公司重大科研项目攻关、氢能标准制订等方面开展了广泛合作,有良好的合作基础。通过此次三方合作框架协议签订,能够充分发挥销售公司在氢能基础设施的建设、运行能力以及航天101所在液氢技术方面的技术优势。中石化安工院将充分发挥氢能安全领域基础科学实验、安全风险评估、临氢材料检测、安全防护装备、安全标准规范等技术能力,与中石化销售公司、航天101所团结协作,助力我国氢能产业的安全发展。

三方的合作初心同源、目标一致,王成刚倡议,希望三方以此次签约为契机,一是在战略上坚持契合,坚持规划引领和顶层谋划,结合氢能发展重点区域,共同推动液态储氢加氢站等科技创新项目论证和应用;二是在创新上加强联合,加快前沿技术突破,提升原创技术水平和商业应用能力,实现氢能关键装备自主可控和商业应用;三是在产业上不断融合,积极构建液氢产业链,中石化是我国氢能产业头部企业,研究所要做好技术支撑,努力在液氢领域打造成产业链的关键一环,三方携手联合产业链内的优势企业,引领我国氢能产业的健康发展;四是在发展上密切结合,三方要加强高层互访和沟通,深入推进具体项目的合作形式、内容的尽快落地。

国氢科技与建设银行将共建黄河流域氢能产业基地

本报讯 近日,国家电投集团氢能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氢科技”)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东省分行(以下简称“建行山东省分行”)签署战略合作协议。根据协议,国氢科技与建行山东省分行将在共建黄河流域氢能产业基地、共促氢能产业融合发展、共筑党员活动阵地、共建企业员工优享计划等方面进行战略合作。

双方贯彻落实国家“双碳”战略及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携手共进,实现银企双赢。建行山东省分行将发挥自身金融优势,为黄河流域氢能产业基地建设,为国氢科技氢能技术自主创新、打造产业链链长提供全方位金融支持,打造“金融+产业”合作标杆。

签约仪式上,国氢科技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张银广表示,氢能是我国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重要一环。作为国家电投集团氢能产品线战略实施主体,国氢科技已实现燃料电池、PEM制氢设备核心技术自主化,形成了集研发创新、生产制造、市场开发的全链条产业能力。为贯彻

国家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战略,2021年,国氢科技将黄河流域氢能产业基地落地济南起步区,并成立全资子公司济南绿动作为建设主体,目标是打造全国最大的氢能应用示范区。国氢科技与建行有着良好的合作基础和共同的发展愿景,国氢科技愿与建行山东省分行共同建设黄河流域氢能产业基地,推动氢能技术创新、自主产业链构建,共创氢能未来。

建行山东省分行党委书记、行长杨军表示,建行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要求,积极推动以数据为关键生产要素,以科技为生产工具,以平台生态为主要生产方式的新金融行动。建行山东省分行认真落实国家、山东省委和总行关于碳达峰碳中和的战略部署,深入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强化综合金融服务,积极构建符合“双碳”要求的氢金融体系,全力支持清洁能源产业发展。建行山东省分行将以此次签约为契机,为国氢科技打造信贷、债券、信托等综合融资服务模式,为山东实现“走在前、开新局”目标作出更大贡献。

中科富海与华达通气体启动液氢与稀有气体战略合作

本报讯 近日,北京中科富海低温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富海”)与惠州市华达通气体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达通气体”)在中科富海中山低温装备制造基地举行战略合作签约仪式。

中科富海董事长张彦奇与华达通气体董事长、总裁陈焕忠代表双方签署《液氢战略合作协议》与《稀有气体战略合作协议》。基于未来长远发展目标,双方本着平等互利、优势互补的合作精神,共同为促进节能减排、循环经济,实现国家“双碳”目标作出应有贡献。

华达通气体以循环经济和资源综合利用项目为主,主要针对上游大型石化行业排放的二氧化碳废气通过碳捕集、碳利用实现“变废为宝”;利用上游产生的液体粗氨及采购成

品氨生产氨水,用于工业烟气脱硝及污水处理等领域。同时,积极探索如氢气尾气回收等更多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和技术。

依托中科院理化所自主知识产权核心技术,中科富海致力提供液氢、液氢温区大型低温制冷装备、液化装置、LNG—BOG提氢装备、稀有气体(氖、氦、氩、氙)分离纯化等先进低温装备以及氢能应用系统解决方案、高纯稀有气体和工业气体工程等服务,是国内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集大型低温制冷装备设计、制造、低温系统工程与民族工业气体供应商。

双方的合作,将践行环境保护和循环经济“减量化、再利用、资源化”的原则,共同为实现国家碳达峰、清洁生产、循环经济与资源再利用作出积极贡献。